

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學生平時成績計算方式
(111.09.12 修訂)

領域別	平時成績計算方式		領召簽名
國文	筆試 50%、作業(習作)25%、實踐 25%		陳怡如
英語	筆試 40%、作業(含習作)40%、實踐 20%		蘇琬婷
數學	筆試 30%、作業 60%、實踐 10%		黃怡慈
自然	筆試 40%、作業 30%、實踐 30%		江如琴
社會	筆試 30%、作業 30%、實踐 40%		郭芳莉
健體	實踐 50%、實作 50%		葉志華
綜合	實踐 50%、作業 50%		黃奕寧
藝術	實踐 50%、作業 50%		邱俞蓁
特教	筆試 40%、作業(含習作)40%、實踐 20%		成思汗
科技	作業 50%、實踐 50%		陳建成
彈性課程	海洋	實作 50%、實踐 50%	江如琴
	國際	作業 50%、實踐 50%	蘇琬婷
	多元	實作 ^{80%} 20%、實踐 ^{20%} 80%	黃怡慈
	本土語言	實作 50%、實踐 50%	李香娟
	品德(班週會)	實作 50%、實踐 50%	邱俞蓁
	健康(社團活動)	實作 50%、實踐 50%	邱俞蓁